**2021年度长沙市生态环境局雨花分局**

**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单位名称(盖章):

(此页为封面)

一、部门概况

(一)部门(单位)基本情况。

长沙市生态环境局雨花分局原名长沙市雨花区环境保护局，是长沙市雨花区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，2019年12月26日挂牌正式成立长沙市生态环境局雨花分局，为长沙市生态环境局垂直管理单位。2020年长沙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局雨花执法大队成立，不再是分局二级机构，人员随机构一并划转。垂改完成后，分局核定编制数18个，其中行政编制9名，事业编制9名。至2021年底，实有干部职工43人，其中正式职工17人，政府雇员15人，临聘人员3人，退休人员8人。

(二)部门(单位)整体支出规模、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、

涉及范围等。

2021年，我局支出2413万元，比上年减少1879万元，减少43.78%，变化原因：项目经费减少。其中：基本支出完成1157万元，比上年增加90万元，增加8.43%，变化原因：人员经费增加。项目支出1298万元，比上年减少1927万元，减少59.75%，变化原因：项目减少。人员经费完成1040.79万元，比上年增加79.79万元，增加8.30%，变化原因：人员增加。公用经费完成73.98万元，比上年减少33.02万元，减少30.86%，变化原因：执法大队的公用经费从分局剥离。

二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(一)基本支出

介绍基本支出的主要用途、范围以及资金的管理情况,尤其是"三公"经费的使用和管理情况。

2021年我局基本支出决算数为1157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1040.79万元，主要包括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社会保障缴费、伙食补助费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退休费、生活补助、奖励金、住房公积金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；公用经费73.98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维修(护)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劳务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交通补贴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。同比公用经费减少33.02万元，主要是因为执法大队的公用经费从分局剥离。

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数为8.76万元，其中：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8.76万元（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运行费8.76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按省市区要求严格控制，同比“三公”经费增加2.28万元，主要是一台车辆进行了大修。

(二)项目支出

1.项目资金(包括财政资金、自筹资金等)安排落实、总投

入等情况分析。

2021年财政拨款项目收入1298万元，项目支出1298万元，收支平衡。因2021年本单位为机构改革涉改单位，无2020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。

2.项目资金(主要指财政资金)实际使用情况分析。

2021年项目支出决算数为1298万元，包括环境保护管理事务项目79.75万元，环境监测与监察项目155.39万元，污染防治专项1043.55万元，污染减排专项19.67万元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,主要包括管理制度、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。

专项资金管理及使用参照《长沙市雨花区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长沙市雨花区环境保护局内部控制手册》。

三、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(一)项目组织情况分析,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、调整、

竣工验收等情况。

(二)项目管理情况分析,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、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。

四、资产管理情况

反映部门资产的配置、管理、处置等综合情况。包括制度建设、管理措施、配置处置的程序等。

本单位根据《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对本单位2021年度资产进行有效管理和配置。

至2021年12月31日，固定资产账面数量为311件，资产总值约为201.12万元。其中通用办公设备为132件，账面价值为1311740.64元(其中含汽车3台，账面价值为488308.64元)；专用设备19件，账面价值为530610元；家具160件，账面价值为168888元。期间共购置两次固定资产，2021年8月购置一台电脑账面价值8280元，2021年10月购置针式打印机一台账面价值4980元均已入账。办公用房为区政府提供的统一办公楼，没有无形资产、大型设备、土地，无出租出借资产，无对外投资资产等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无政府性基金。

六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

无国有资本经营资金。

七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无社会保险基金。

八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总结归纳本部门"四本预算"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,实现产出和取得效益的情况，围绕部门职责、行业发展规划,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,总结部门资产管理和开展业务情况,从运行成本、管理效率、履职效能、社会效应、可持续发展能力 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,衡量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。

2021年，在市局党组的坚强领导下，雨花分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，取得了积极成效。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，获评长沙市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优秀单位，完成重点企业VOCs废气综合治理和无组织废气在线监控设备安装、完成120家企业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清单更新、完成425台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、完成16座加油站油气三次回收治理，回收率达到90%以上。年度全区空气优良率85.2%，PM2.5累计均值40μg/m3。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，浏阳河（雨花段）水质稳定达到地表水Ⅲ类标准；圭塘河水质年均值达到地表水Ⅲ类标准，并且获评湖南省“美丽河湖优秀案例”和“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案例”称号。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。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与农村“厕改”，配合关闭矿山矿涌水污染现状调查，指导重点企业开展厂区土壤污染隐患排查与治理。有序开展“绿盾2021”行动，辖区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100%。持续推进声环境质量改善。解决一批突出噪声问题，完成2个静音示范社区、2个噪声控制区创建，辖区声环境质量持续改善。

九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主要反映各种预算支出执行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,并分析其原因。

1、按照相关文件要求，垂改工作稳步推进，但三年过渡期干部职工的工作经费、人员待遇保障问题及雇员虽单位划转问题仍待进一步明确。

十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尽快明确垂改后干部职工的工作经费、人员待遇保障问题、雇员归属问题。

十一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